



出席《星报》房地产颁奖礼的嘉宾合影，前排左4起陈成发及倪可敏等。

《城市翻新法》料今年呈国会 倪可敏：一旦通过将促进经济增长

(吉隆坡16日讯)房屋及地方政府部长倪可敏披露，房政部草拟的《城市翻新法》预计将于今年提呈国会，一旦新法获得国会通过，这将大大促进我国城市的更新和经济增长。

倪可敏昨晚(15日)受邀出席由《星报》举办的年度房地产大奖颁奖礼上致词时，如是指出。

“目前马来西亚的城市人口高达78%，预计到2040年居住在城市的人口将增至84%。因此城市规划和重建是当今团结政府极为重视的经济和社会议程。”

“为了打造更宜居的现代化城市，房政部计划于今年杪提呈《城市翻新法》，希望能以政策护航致力恢复和振兴国内的老旧城区及翻新陈旧的建筑物。”

倪可敏披露，吉隆坡市政局(DBKL)已经鉴定139个潜在重建区域，共涵盖逾1300亩土地，其中91块地段属于适合重新发展的住宅用地。

他呼吁利益相关者与房政部携手合作，共同推进城市重建计划，以提高建筑与城市经济价值，创造更多就业和投资机会，并确保城市不会因老化建筑无法翻新而祸留后代。

倪可敏指出，这些土地的总开发价值(GDV)估计约3225亿令吉，这将大大刺激国内生产总值(GDP)，不仅改变我国城市天际线，还将推动我国房地产的蓬勃发展，提升国民的生活质量，此举可谓一举多得，惠及各方。

“此外，该新法不仅能振兴我国经济，还可将我国打造成东盟的中心及门户。法案将专注4个方面，即城市重建(urban redevelopment)、城市更新(urban regeneration)、城市振兴(urban rejuvenation)和城市保护(urban conservation)，以符合联合国规定的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

此外，倪可敏说，为了维护置产者的权益，房政部目前已在考虑修改1966年《房屋发展法令》(控制与执照)。

“目前的法令制定于1960年代，它没有涵盖非居住型产业，如工业区、商场、店铺、小型弹型办公室(SoVo)、小型居住型办公室(SoHo)等。”

“若此法案通过，非居住型产业置产者的权益也将受到保障，同时该法将与国际标准接轨，如杜拜和澳大利亚。”

倪可敏也呼吁所有发展商在推出任何房屋计划时遵循以下五大原则：可负担性(affordability)、宜居性(liveability)、连通性(connectivity)、可持续性(sustainability)和良好社区(decent community)。这些原则将成为房地产发展的指路明灯。

“不要建造你自己都不想住的房子。我坚信每个马来西亚人都应拥有一个体面的家。”

出席此项颁奖典礼的包括《星报》房地产首席执行员陈成发、房政部秘书长拿督威拉诺阿兹曼及众多行业翘楚，当晚场面可谓冠盖云集。#